

2023 年实验室能力提升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庆城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上报时间：2023 年 12 月 30 日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
三、综合评价结论	4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6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6
七、相关附件	7

2023 年度 2023 年实验室能力提升项目资金 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中心对 2023 庆城县兽医实验室能力提升项目资金进行了严格管理、专款专用，现将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2023 庆城县兽医实验室能力提升项目，由甘牧医〔2022〕30 号文件下达资金 20 万元。主要用于分子生物学实验室的回风、排风系统改造，兽医实验室仪器设备的补充更新，为实验室购置电动移液器、洗板机、高通量组织研磨仪、高速离心机，96 针洗板机，冰箱，低速离心机，低速多管架自动平衡离心机，高压清洗消毒喷雾器等设备 28 台套，配套耗材 7 种。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实验室的回风、排风系统改造；

目标 2:兽医实验室仪器设备补充更新；

目标 3:实验设备、耗材购置。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庆城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庆城县兽医实验室能力提升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等文件要求，本中心针对 2023 庆城县兽医实验室能力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 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 2023 庆城县兽医实验室能力提升项目资金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

(三) 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 2023 庆城县兽医实验室能力提升项目项目预算资金 20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 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2. 历史标准

以庆城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2 年度（上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本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六)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 成立项目工作小组，制定项目工作计划；

(2) 提请相关职能部门帮助和配合参与项目评价工作协调；

(3) 确定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

(4) 绩效自评主要采取对照绩效目标自查、走访调查和民意测评等方式开展工作。

三、综合评价结论

庆城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庆城县兽医实验室能力提升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9.98 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达成年度指标。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 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3 庆城县兽医实验室能力提升项目，由甘牧医〔2022〕

30号文件下达资金20万元。

2. 资金执行情况

年度下达资金20万元，已支付19.96万元。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使专项资金落到实处，发挥最大的作用，做到专款专用，我中心领导高度重视，成立了资金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由动物疫控中心主任马伟斌任组长，财务室、业务室业务主办人员为成员，负责制定资金使用方案、资金绩效评价体系及评价方案。

(二)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止目前，完成分子生物学实验室的回风、排风系统改造。二是完成兽医实验室仪器设备的补充更新，为实验室购置电动移液器、洗板机、高通量组织研磨仪、高速离心机等设备28台套，配套耗材7种。

(三)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扣分）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值）（扣分）

2023庆城县兽医实验室能力提升项目完成预期项目绩效。

(1) 数量指标（分值）（扣分）

购置实验设备、耗材得分20。

(2) 时效指标

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底完成所有采购任务，得分 20。

(3)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资金 20 万元，实际支出 19.96 万元，得分 1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社会效益

疫病防控及诊断的准确性和及时性达到预期目标，得分 15。

(2) 可持续影响

通过实验室检测，保障我县养殖业健康发展，得分 15。

3. 满意度指标

养殖户满意度达到 95%以上，得分 10.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对上级文件理解不够。

(二) 改进措施

1. 对标对表上级文件要求，因地制宜完善项目实施方案；

2. 进一步规范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流程与要求，搞好项目实施过程及资金公开公示；

3. 继续做好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自检自查自纠工作，主动接受群众的监督，经得起相关部门的审查检查。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该项目 2023 年下达资金 20 万元，目前支付 19.96 万元，招投标手续齐全，符合招标程序，已在庆城县公众信息网进行了公示，无异议。通过开展资金使用绩效自评工作，促进了我中心对项目资金使用全过程自觉控制和完善，有效减小了浪费，提高了工作效率和产出效益。

七、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实验室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实验室能力提升							
主管部门	庆城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实施单位	庆城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0000	19.96	10	99.8%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0000	19.9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实验室的回风、排风系统改造 目标 2:兽医实验室仪器设备补充更新 目标 3:实验设备、耗材购置			目标 1:完成实验室的回风、排风系统改造 目标 2:完成兽医实验室仪器设备补充更新 目标 3:完成实验设备、耗材购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购置实验设备	28 台、套	28 台、套	20	20	
			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底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20	20	
			成本控制情况	≤20 万	≤19.96	10	10	
			疫病防控及诊断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90	≥90	15	15	
			通过实验室检测，保障我县养殖业健康发展	保障	保障	15	15	
		养殖户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0	90	—